

國家發展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223 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
號

承辦人：楊壹鈞

電話：(02)23165300分機6229

傳真：(02)23700415

電子信箱：icyang@ndc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發社字第11313025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原訂113年10月2日(星期三)下午2時召開「公正轉型委員會」第4次會議，因受山陀兒颱風影響取消，改至113年11月6日(星期三)下午2時召開，會議地點不變(本會寶慶辦公區610會議室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會113年9月24日發社字第1131302372號開會通知單諒達。

正本：劉召集人鏡清、董委員建宏、連委員錦漳、陳委員彥伯、許委員傳盛、胡委員忠一、呂委員建德、施委員文真、彭委員立沛、林委員法正、陳委員彥良、杜張委員梅莊 Adraliw Abaliusu、邱委員花妹、邱委員俊榮、亞弼·達利委員 Yapit Tali、洪委員敬舒、陳委員家榮、陳委員惠萍、鄭委員安廷、鄭委員祖睿、趙委員家緯、賴委員偉傑、賴委員曉芬、戴委員國榮、內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、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本會高副主任委員辦公室、綜合規劃處、社會發展處、人力發展處

副本：